

证券代码：002007

证券简称：华兰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3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3月18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超援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慎审核，提出如下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004号公告，《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阅读。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合并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87,850,982.4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910,094,265.0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009,426.51 元后，本期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19,084,838.5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204,270,550.62 元，扣除 2024 年当期已分配上年度现金股利 548,634,277.80 元，冲减等待期内已分配且支付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397,878.00 元，2024 年度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475,118,989.40 元。

公司拟以股本 1,828,780,9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 2 元（含税），共计 365,756,185.20 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现金红利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2,109,362,804.20 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005号公告。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估计自主变更，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考虑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稳健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

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006号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意见：

经审核：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利用闲置资金用于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制订了切实有效的内控措施和制度，专门设立了理财小组，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5-007号公告。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5-008 号公

告。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权激励对象对应2024年考核年度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5-009 号公告。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5-011 号公告。修订后的《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